

1. 检查单：北京市应急管理局行政规范化检查单
2. 检查模块：烟花爆竹批发零售企业安全管理
3. 检查项：生产企业、批发企业工（库）房没有设置准确、清晰、醒目的定员、定量、定级标识，逾期未改正的行为
4. 对应职权编号：C3659200
5. 检查内容：批发企业工（库）房是否设置准确、清晰、醒目的定员、定量、定级标识
6. 检查标准：
 - 6.1 查批发企业的“三定”标牌是否与安全设施设计图纸一致。
 - 6.2 查批发企业仓库的“三定”标牌的规格、颜色、悬挂位置是否符合《烟花爆竹安全生产标志》（AQ 4114-2011）规定。